



## 向普通投资者销售高风险产品确认函

尊敬的投资人：

您选择的是一只具有高风险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或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以下统称“产品”），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也包括产品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产品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产品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我司管理的公募及专户产品是一种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产品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产品，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产品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产品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因此您在选择投资产品前应当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了解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产品的风险等级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我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旗下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旗下产品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我们提醒您产品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产品运作状况与产品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销售机构对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对该申请的确认，最终结果以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您在办理基金账户业务和交易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并承诺在您资料发生变更时，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您自行承担。您应保证资金来源和用途合法，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您自行承担。若因预留银行账户户名与所开立的基金账户户名不符，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则应由您自行承担。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确认：**

本人/本机构已经阅读并理解《向普通投资者销售高风险产品确认函》内容，对确认函中的各项内容具有清晰的认识并理解其全部含义。本人/本机构确认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给予更多的考虑时间并确认购买，产品名称为：\_\_\_\_\_，并自行承担购买之后可能导致的任何风险。

个人客户签名：

机构客户加盖预留印鉴章：

年 月 日